

西后街集中办公区秩序维护保障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西后街集中办公区秩序维护保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cxjcz-2024-644

采购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直机关后勤事务保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周惠、郭占霞

联系电话：0991-2629781、18097782413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浙商大厦15楼1505室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合 同	29
第四章 采购需求	5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西后街集中办公区秩序维护保障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0月25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名称：西后街集中办公区秩序维护保障服务项目

二、项目地点：西后街集中办公区

三、项目编号：hcxjcz-2024-644

四、采购内容及预算：

预算金额：198.24万元

最高限价：198.24万元

采购需求：西后街集中办公区秩序维护保障服务（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拟定壹年（以实际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服务期满后，如履约服务评价结果为优秀，可续签壹年。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

（2）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所在地的公安机关有备案，并具有公安机关核发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4. 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 2024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1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4:00, 下午 14: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线上获取

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 0 元。

七、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1: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磋商时间前通过 CA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 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八、开启

时间: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1: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 CA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

九、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2、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的变更、答疑、澄清文件。

3、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磋商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进行咨询。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7、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一、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直机关后勤事务保障中心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文化路38号

联系人：常亮

联系电话：0991-2338357、189993493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浙商大厦15楼1505室

联系人：周惠、郭占霞

电话：0991-2629781、18097782413

邮箱：1509303614@qq.com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直机关后勤事务保障中心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文化路 38 号 联系人姓名：常亮 联系电话：0991-2338357、18999349377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浙商大厦 15 楼 1505 室 联系人：周惠、郭占霞 电话：0991-2629781、18097782413
3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西后街集中办公区秩序维护保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cxjcz-2024-644
4	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198.24 万元 最高限价：198.24 万元 注：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作为废标处理。
5	项目地点	西后街集中办公区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采购需求	西后街集中办公区秩序维护保障服务。
8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 (2)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3)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所在地的公安机关有备案, 并具有公安机关核发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4、其他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 是。 应满足要求: ☒ 否。
10	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非主	☒ 否。 ☐ 是。成交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 可以将项目

	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交由他人完成。此时，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 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1	信用查询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7〕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12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 ☐ 统一组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踏勘时间：/ 踏勘地点：/
13	答疑接受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文件》接受供应商疑问或澄清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周惠、郭占霞 联系电话：0991-2629781、18097782413 邮箱：1509303614@qq.com 提交方式：网上提交后，电话通知。 注：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供应商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14	采购人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

	截止时间	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5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1: 00 分（北京时间）
16	投标有效期	90 天
17	磋商保证金	1. 磋商保证金金额：39000.00 元（大写：叁万玖仟元整） 2. 磋商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 磋商保证金缴纳形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4. 磋商保证金由供应商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磋商保证金必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缴纳，供应商应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时间，在规定的时限前自行办妥投标保证金交纳手续。磋商保证金采取银行转账、电汇方式递交的，以电汇凭证和网银对账单的时间为准，采取支票、银行汇票、保函方式递交的，相关原件需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实际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的时间为准，超过时限交纳磋商保证金视为投标无效。 5. 磋商保证金递交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账 号：30000601040004017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门支行 行 号：103881000068 注意：不得以现金的方式和其他的形式缴纳，不得以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缴纳，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自己用途和投标项目简称，以便查对核实。请供应商按上述

		要求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的开户银行，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保证金事宜请联系财务室：肖芳 0991-4181809
18	签字或盖章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表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19	开标时间及地点	☐采用见面开标：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25 日 11: 00 分 开标地点：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 分钟
20	投标要求	☐采用见面开标： 响应文件包括：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按系统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文件格式为.PDF）5 份（光盘介质），做好标示，密封提交；其中，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应密封。供应商应在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 备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且响应文件被退回；但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供应商均解密失败时，允许供应商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开评标。未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 5 份），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采用不见面开标：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按系统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上传到指定位置。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

		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平台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响应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3. 远程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将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21	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具体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22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为采购需求范围内的总报价。 2、凡要求供应商考虑在报价中的内容，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考虑、没有计入的或未单独列出，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已将此项费用涵盖在其它费用价格中。 3、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一切费用，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包干价，即包含完成本工程设计整个过程含设计变更等伴随服务的所有费用以及供应商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支付乙方任何其他费用。
23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在政采云专家库中抽取

2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③《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评标时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 2、本项目的所属行业：<u>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商务服务业-安全保护服务</u>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评分办法。
25	评审方法	☒资格后审 ☐资格预审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注：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在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成交供应商。 2、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评审后，以最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相同的，报价较低的一方为成交供应商。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成交供应商。

26	履约保证金	交纳时间：中标服务机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 交纳金额：按合同总价的 (2 %) 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缴纳形式：转账或履约保函 收款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直机关后勤事务保障中心 开户银行：乌鲁木齐银行万银支行 银行账户：0000005111122200000492 注：（1）转账形式：若中标服务机构没有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有效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无息退还中标供应商。
27	招标代理服务 费	☐不缴纳 ☒缴纳 交纳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时 交纳标准：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标准收取。 缴纳单位：由中标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8	合同履约期限	服务期限拟定壹年（以实际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服务期满后，如履约服务评价结果为优秀，可续签壹年。
29	付款方式	1. 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周期及要求，结合采购人对中标服务机构定期的综合评分，确定付款金额。 2. 中标服务机构必须如实按照提供的服务项目，向采购人提供税务机关开具的正规增值税普通发票，不得开具笼统发票，不得以代开发票代替正规发票。 3. 按照保障中心财务审批流程，完成审批后给予支付。
30	成交供应商	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选出一名合格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1		特别说明： 1. 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或成交）的唯一依据。

	特别说明	2. 采购人若发现成交或中标的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其他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3. 其它： （1）供应商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招标纪律，无违法违纪及商业贿赂行为。 （2）不管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 （3）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保证中标（或成交）后由本公司组织实施，不得以任何理由将项目转包给其他机构。
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标的方式开标。 （2）潜在供应商领取文件须提前完成注册、CA 证书和电子签章申领和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CA 证书办理可通过在线 APP 理新疆政务通”或新疆 CA 网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若单位已经办理过新疆 CA 证书且证书符合国产密码算法要求，可直接联系发证机构，申请增加“政采云”招投标电子签章，无需重新办理。 （3）供应商操作指南详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操作指南。 （4）系统操作问题请咨询技术支持电话 0991-2899144，CA 办理问题请咨询新疆 CA 服务电话 0991-2819290，或加 QQ 号 800175577。		

注：本须知前附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修改和补充，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竞争性磋商须知

1、总则

1.1、项目概况

1.1.1、本项目概况已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说明。

1.2、采购需求

1.2.1、本项目采购需求已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说明，潜在供应商除非接到采购人发布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否则不得擅自改变采购需求。

1.3、项目资金

1.3.1、本项目的资金来源已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说明。

1.4、采购方式

1.4.1、本项目的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

1.5、合格供应商

1.5.1、参加竞争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已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说明。

1.5.2、采购人有权要求各潜在供应商提供更为完整、更详细的资料，以便采购人做好资格审查工作。

1.6、费用

1.6.1、潜在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做任何补偿。

2、竞争性磋商文件

2.1、竞争性磋商的组成

2.1.1、竞争性磋商文件由本文件及按本文件有关规定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组成。

2.1.2、潜在供应商应认真研究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内容，尤其应注意有“否决响应文件”、“拒绝评审”字样的条款，否则引起的后果由潜在供应商自负。

2.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

2.2.1、潜在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的，应于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日起至响应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代理机构）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形式

予以解答，并及时送至所有潜在供应商。

2.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在响应截止时间 3 天以前，采购人都可能会以《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的方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

2.3.2、《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潜在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2.3.3、为使潜在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把《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可以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中写明。

2.3.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等书面材料均称《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如果《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内容与在此《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发出之前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相冲突，请潜在供应商执行《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的相关规定，先前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自动废止。

3、报价

3.1、本项目的响应报价已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说明。

4、磋商保证金

4.1、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提供不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保证金。

4.2、潜在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4.2.1、潜在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竞争性磋商文件；

4.2.2、潜在供应商不接受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其报价进行修正的；

4.2.3、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3、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7 日内，采购人将无息退回磋商保证金。因违反规定被没收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回。

4.4、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之日后 5 日内返还。

5、响应文件

5.1、资格审查包括下列内容：

5.1.1、资格审查资料已在前附表说明，资格审查资料不齐全的申请

查不通过，属无效投标。

5.2、响应文件包括商务部分及技术部分内容：具体详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3、投标报价

5.3.1 采用报价的方式：

(1) 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响应性文件中的报价，在开标现场不予公布。该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与供应商分别进行单独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并给所有磋商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5.3.2 供应商可根据磋商情况，进行多轮报价，最后一次报价为磋商的最终报价。

5.3.3 供应商在进行多轮报价时，报价应用小写和大写同时书写，大小写不相符时，以大写为准，同时多轮报价上还应写明供应商名称，经授权委托人签字后盖章后，上传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要求的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报价，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进行评审，多轮报价不公开。

5.4.4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上述原则调整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5.4.5 投标服务名称、数量及报价明细表应一次性报定，并按下列方式分别填写：

以人民币计算（含税），本价格包括所有合同期内服务、人工费用、交通、食宿、加班、验收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供应商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支付乙方任何其他费用。

5.4.6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所附相应的《分项报价明细》中标明所提供服务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

5.4.7 供应商应对《采购需求》中全部服务分项逐一进行报价。

5.4.8 《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中的总价应一致，如不一致时以《分项报价明细》的合计价格为准。

5.4.9 任何有选择报价将不予接受，在同等条件下的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5.5、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5.5.1、响应文件应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内容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编写，将编制完的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政采云系统要求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的指定位置。

5.5.2、中标（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份数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5.5.3、响应文件中凡是要求盖供应商章和法定代表人章或授权代理人章的，必须加盖。

5.5.4、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编制。

5.6、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全套纸质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潜在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加盖单位法人代表或代理人印签。

5.7、纸质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5.8 响应文件递交

5.8.1 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传到指定位置。

5.8.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平台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须使锁”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

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响应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5.8.3 采购人可以通过修改磋商文件酌情延长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5.9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5.9.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后递交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5.9.2.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对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可以补充、修改，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5.10、响应文件的澄清

5.10.1、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评审，可以要求潜在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非改变实质性内容的部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进行澄清，但改变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澄清磋商小组将不予接受。

5.11、响应文件格式

5.11.1、响应文件格式见第五章。

5.11.2、潜在供应商必须使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后面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如不够用时，潜在供应商可按同样格式自行编制和填补，如果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潜在供应商可自行编制。

6、磋商程序、方法、无效响应、采购终止及成交原则

6.1、磋商程序及方法

（一）磋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竞争性磋商以磋商响应文件递交逆顺序的形式确定磋商顺序，由本项目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

(二)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磋商。

1、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附表一)

2、澄清有关问题。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磋商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供应商在磋商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7、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且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最后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及二次以上报价)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8、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

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者作为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注：各供应商不得恶意竞争，需要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最终报价，最低磋商报价只是磋商基准价，在满足项目要求的前提下合理低价优先考虑，最低价不是成交的绝对依据。

9、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以上都相同的，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10、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财库（2015）124号】。

6.2、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磋商；
- （三）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 （四）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
- （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七）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的；

(八) 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 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6.3、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6.4、成交原则

6.4.1、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 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 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如果有两个供应商得分相同时, 以价格低者排名靠前。

7、磋商时间、地点

7.1、本项目磋商的时间、地点已在须知前附表说明。

8、磋商议程

8.1、准备会

8.1.1、采购人、磋商小组和监督人参加。

8.1.2、准备会由采购人主持。

8.1.3、采购人在准备会现场确定磋商小组组长、磋商会主持人、记录人等。

磋商小组主任职责是宣布评标纪律、成交供应商等内容。磋商小组组长参与评审则与其他专家的权利相同。

主持人职责是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主持磋商会。

记录人职责是对整个磋商会情况进行记录。

8.2、磋商会

8.2.1、请参加磋商的潜在供应商代表解密签名。

8.2.2、磋商会主持人介绍参加会议的人员。

8.2.3、开标会主持人宣布响应文件送达时间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8.2.4、评审阶段。

8.3、评审准备会

8.3.1、采购人向评审专家提供评标时的重要信息和数据。其中包括：采购的目标、范围和性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评审方法和在评审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8.4、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依据《资格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进行初审。

8.5、磋商小组对通过初审的响应文件依据打分表（附后）进行详审。

8.5、汇总出各潜在供应商最终得分。

9、投标有效期

9.1、评审和成交将在须知前附表规定内完成，如果不能完成，采购人应通知潜在供应商延长有效期。

10、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内容、时限

1、供应商对中标（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技术质量和商务要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其他问题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二）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投诉处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和处理。

（三）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在提出投诉时，应附送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书及证明材料为外文的，

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中文与外文意思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3、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将投诉处理决定书送达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决定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

11、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12、磋商标准与方法

附表 1：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供应商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经审计的最近一个年度（2023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开标时间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履约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
5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资质证书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所在地的公安机关有备案，并具有公安机关核发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7	信用信息查询	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查询记录为准）

8	其他说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及主要出资人信息表）
10	财政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供应商名称	营业执照名称和供应商单位一致。
2	响应文件签署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盖章或签字、供应商的单位章齐全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
4	响应方案	只能有一个方案响应。
5	报价唯一	其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且每一轮只有一个有效报价，未提交选择性报价。
6	磋商保证金	按时、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提供证明材料）。
7	格式要求	满足磋商文件格式要求。
8	合同履约期限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9	投标有效期	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10	其他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附表 3：评标标准（100 分）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	----	------

分值构成	商务技术部分 90.0 分/报价得分 10.0 分	
报价部分 (10 分)	1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10% × 100 (小数点保留两位)；
企业 业绩	15 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类似业绩，1 个得 3 分；本项最多得 15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未提供不得分。
拟派服务人员	16 分	本项目拟派的服务人员不得少于 33 人(其中秩序维护 30 人，车辆管理人员 3 人)，具备履职所需的文化水平和专业知识，年龄 55 岁以下，身体健康、无违法犯罪记录等采购需求的要求。 1、总体要求（此项满分为 6 分）： 提供人员总表、人员简历、身份证、学历证书、相关证书复印件等资料齐全的得基础分 6 分；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的，拟派服务人员第 1、2、3 项评分项均不得分。 2、项目负责人（此项满分为 4 分）： ①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得 2 分； ②具有保安员二级（技师）或以上证书得 2 分； 3、除项目负责人以外的其他服务人员（此项满分为 6 分）： ①每有 1 人工作经历（以保安员证上发证日期为准）在 5 年以上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②每有 1 人保安员四级（原中级保安员）或以上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对本项目设备及耗材投入	6 分	投标人需投入满足采购需求使用的防暴恐器具、安保用品及其他易耗品，品类齐全的得 6 分，每缺一类扣 2 分，须提供购买合同或租赁协议，未提供不得分。
整体实施方案	16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①整体管理思路（内容包括整体思路、管理服务理念、管理目标、管理制度）； ② 管理职责分工（内容包括队伍建设、员工行为规范、内部管理的职责分工、人员稳定措施、装备工具配备）； ③迎接有关检查等临时突击工作及 安保措施； ④服务质量承诺与考核方案； 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16 分； 每有一项未提供扣 4 分，每有一处方案不适用于本项目、对项目需求理解存在偏差、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相关内容实际操作中不能运用等任意一种情形扣 2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管理制度方案	12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各类管理制度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员离职处理、空缺岗位填补、增减岗位程序； ② 安全防范、环境卫生工作管理制度； ③首问责任制制度、投诉处理制度； ④各类安保器材、装备、服装及冬季大衣和护具等用品管理制度； 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12 分； 每有一项未提供扣 3 分，每有一处方案不适用于本项目、对项目需求理解存在偏差、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相关内容实际操作中不能运用等任意一种情形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人员培训计划方案	6 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人员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保安培训计划；②培训方式；③培训内容（培训内容包括：

		应急演练，应急处突能力培训；消防安全知识；地震疏散演练；人检、车检程序和一键报警器的使用时机、配发的安保器材的使用方法）； 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6 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 2 分，每有一处方案不适用于本项目、对项目需求理解存在偏差、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相关内容实际操作中不能运用等任意一种情形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突发事件 处理预案	16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突发事件（包含各类应急事件处置预案（刀斧砍杀、投掷投放爆炸物、燃烧瓶、车辆冲撞和碾压、纵火焚烧及周边突发事件处理预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小组及人员分工；②突发事件防范措施；③可能突发的事件及处理方法；④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16 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 4 分，每有一处方案不适用于本项目、对项目需求理解存在偏差、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相关内容实际操作中不能运用等任意一种情形扣 2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 承诺	3 分	①服务机构承诺配备的所有工作人员通过政审，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保密义务，严守采购人秘密和国家机密，做到不打听、不传播，提供承诺函得 1 分； ②承诺因人员更换，需经以老带新，经采购人同意方可更换，提供承诺函得 1 分； ③承诺与配备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负责支付员工的工资福利、社保医疗等，提供承诺函得 1 分； 未提供承诺函或提供的内容不相符不得分。
合计	100 分	

注：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

1. 中小企业

（1）投标人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 残疾人福利单位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监狱和戒毒企业

（1）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第三章 合 同
(仅供参考, 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 -----

甲 方: ----- (采购人名称)

乙 方: -----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买方) -----

乙方: (卖方) -----

甲、乙双方根据招标的结果, 签署本本合同。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 双方就保安劳务派遣事项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事项

1、座落位置:

2、保安员治安防范区域:

三、委托管理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止。

四、所需人员: 乙方根据甲方实际要求派遣人员。工作时间为 12 小时/天 (实际上勤时间以工作实际需要调整为准)。

五、合同金额: 以实际派遣人员结算。

六、甲方的职责及应尽的义务:

1、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 包括值班室、值班桌椅, 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等, 在守卫区内安装必要的安全技术防范设施。

2、甲方在乙方保安人员上岗前, 要向保安人员明确保安工作职责、范围和具体要求, 并对保安人员进行安全规程、专业知识及有关规章制度的培训、教育。

3、甲方保安主管负责对保安公司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 其他人员不得参与。

4、乙方保安人员提出的有关安全及治安方面的安全隐患建议, 甲方应积极采纳, 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对做出突出贡献的队员, 甲方应予以表扬或建议乙方在其公司内部予以奖励。

5、甲方应在乙方治安防范的区域内安装报警装置。

6、甲乙双方应对保安人员的工作做定期考核, 按月填写保安人员信息反馈表。

7、乙方保安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私自随意更换人员。

8、保安人员应服从双方的领导和管理, 工作期间, 保安人员如有不胜任保安工作、工作失职或不服从安排, 甲方人员有权按照规定予以处罚, 对违反规章制度经教育不改的保安人员,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调换或按有关

规定处理，需要调换的保安人员，甲方应通知乙方，由乙方 1 天内更换。

9、如乙方在服务期间不能够满足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七、乙方人员的职责及保安范围：

1、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合同，按照甲方具体要求主动开展工作，在公安机关、辖区管委会、社区的指导下，协助甲方必须做好治保安卫工作。

2、乙方人员在工作中要着装整齐、装备齐全、仪表端正、文明执勤、坚守岗位。工作要认真负责，须做到不迟到、不早退、不脱岗、不酒后上岗，上岗期间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3、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必须忠于职守，确保甲方警卫目标的安全。如发生被盗、火灾、抢劫、打架斗殴等意外事件，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并向甲乙双方领导和有关部门汇报。

4、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出现的任何伤亡事故及纠纷，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八、甲乙双方的管理与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双方不得无故私自终止合同，如一方私自终止合同，属于违约，违约者将按全年保安费总额的 30%做为违约赔偿。

2、保安人员在执勤期间，确因工作失职，造成治安防范区域被盗，经公安机关现场勘察，查清事实后，立案三个月未经破案的，甲方必须提供合法相关的证明材料，由双方认定后，由乙方负责部分损失，最高赔偿额不超过岗点当月保安费总额的 30 %，由此造成的间接损失不在的赔偿范围之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扣除保安费。在治安防范区域内，甲方门窗完好，无被盗痕迹，室内丢失物品及外围攀爬发生盗窃事故，乙方不承担责任。现金、有价证券、金银珠宝、古玩字画等可随身携带的贵重物品及无法证实其价值的物品发生丢失，间接损失不负责赔偿。

3、如政府、社区在维稳检查过程中，发现乙方保安人员在甲方进行的保安工作不符合相关规定或要求，并对甲方给予罚款等处罚的，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处罚，最高不超过该岗点当月服务费总额的 50 %。

4、乙方提出的安全隐患建议，甲方未及时采取措施，造成后果，乙方不承担责任。

5、由于国家政策调整或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保安服务合同不能履行或

不能完全履行的不承担违约责任，所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6、由于自然灾害发生的不可抗力的事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乙方在执行合同期间，应当保证合同约定所需岗位无缺岗、脱岗、迟到等违规现象，如有此现象发生经调查核实情况属实的，则双倍扣除所缺天数的保安费。

九、附则：

1、本协议在执行期间，如遇国家及上级主管部门对保安费进行调整时，保安费也要相应增加。

2、本协议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在此期间，如有条款增设，须经双方协商解决。

3、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双方共同监督执行。

4、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之后无正文）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最终合同以与甲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西后街集中办公区秩序维护保障服务项目

二、项目概况：西后街集中办公区公共秩序维护，包括集中办公区安防监控、值班值守服务、车辆管理。

西后街办公区占地总面积 47511.28m²，停车区域分为地上停车位与立体车库（个数或面积）。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拟定壹年（以实际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服务期满后，如履约服务评价结果为优秀，可续签壹年。

三、项目管理范围：保障西后街集中办公区公共秩序维护，包括集中办公区秩序维护、安防监控、值班值守、车辆管理，保障集中办公区工作人员及国家资产安全。

四：项目管理服务内容及要求：

（1）值班值守服务：

①按要求做好办公区东西两个大门的安保值守工作，保障办公区大门正常通行。

②按要求做好巡逻巡视，并做好记录。

③按要求做好交接班工作，并做好记录。

④按要求做好监控值班工作，并做好记录。

⑤按要求做好值班室设施设备维护工作，并做好记录。

⑥按要求做好重大事项报备工作，并做好记录。

⑦按要求做好车辆进出工作，并做好记录。

⑧按要求做好应急处突事件处理处置，并做好记录。

（2）车辆管理服务：

①按要求做好集中办公区内车辆引导工作，保证集中办公区内车辆规范停放。

②定期对停车场设施设备、标识标牌进行检查维护，并做好记录。

③按要求做好交接班工作，并做好记录。

④按要求做好重大事项报备工作，并做好记录。

（3）项目服务标准

3.1. 仪容仪表标准

①工作时统一着装、统一标识。风纪严整，保持制服洁净、平整，各项配置标志齐全规范。

②仪容仪表需洁净端正，不得留长发、胡须、长指甲。

③保持仪态端庄，上岗时保证精神饱满，精力集中。

④在岗期间不得脱岗、睡岗、醉岗，不在工作区域吸烟、吃零食，不得有闲聊及其他懈怠行为。

3.2. 值班值守工作标准

3.2.1 东西门保安室值班值守标准

①值班室 24 小时双人双岗。

②对来访人员及车辆做好详细来访登记，检查随身物品安全性，核实人员及车辆信息无误后放行。

③工作时使用礼貌用语，服务态度端正、耐心、和蔼。

④对当天的当值情况在《值班工作记录表》内做好记录。

3.2.2 巡逻执勤工作标准

①巡逻执勤人员实行 2 班次轮值，每班次 2 人。

②工作日每 4 小时巡逻 1 次，周末及节假日每 6 小时巡逻 1 次，针对特殊情况应不定时进行巡逻。

③巡逻时应对办公区按照规定路线巡逻执勤，及时填写巡逻记录及交班记录。

④巡逻时对办公区内车辆停放、楼宇外观、道路、交通标识标牌及有关配套设施完好情况进行查看。

⑤及时制止不法行为及违反办公区综合管理制度的现象，如遇重大事件及时报告保障部。

⑥巡逻人员巡逻时不得有手插衣裤口袋等散漫举止。

⑦两人巡逻时须并排，保持上岗姿态统一步伐行进；两人以上巡逻或同行时须列纵队，保持上岗姿态统一步伐行进。

3.3 视频监控工作标准

①值班人员要熟练掌握各视频监控系统的简单工作原理、性能和操作方法。

②熟悉各监控位置，接班人员接班时必须对视频监控、消防监控系统进行检查，对公用物品进行清点，如有异常及时向当值保安领班及保障部报告，及时填写《交接班记录表》。

③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密切注视频监控的运行状态，无特殊情况不准随便调动监控镜头和监控电脑系统。

④如发现可疑、违规情况，应及时通知保安领班及保障部，并组织人员前往处理，当值保安员将监控镜头对准事故地点做好监控录像。

⑤值班保安员应具备消防应急知识，懂得操作消防系统，当发生一般事故时能及时处理。

⑥当值保安员发现设施设备故障应及时报修。当发现电梯故障困人时应及时将具体情况（包括楼号、被困楼层等）通知当值保安领班、保障部和工程部人员到达现场救援，并迅速拿起电梯对讲电话对被困人员进行安慰，及时做好登记记录。

⑦火警发生时，当值保安员应及时找出报警楼层区位，通知保安领班、保障部，派巡逻保安员需在五分钟内到现场查看，按实际情况拨打火警电话。

⑧保证安保值班电话畅通，除紧急情况外任何个人不得利用当值时间使用值班电话拨打个人电话。

⑨当值期间如接到人员报修、求助、建议、问询、质疑、投诉等各类信息的电话内容时，按照事情轻重缓急及分类通知相关部门跟进处理并做好相关记录。

⑩保持视频监控系统表面的清洁，每班次交接时必须进行一次表面除尘护理。

⑪及时对当值期间的执勤情况在《值班工作记录表》内做好记录。

3.4. 车辆管理服务标准

①熟悉掌握集中办公区内交通道路、车位规划情况。

②根据集中办公区车辆管理规定，按停车位区域划分要求，做好相关车辆引导，对停放不规范车辆进行劝导。

③工作时使用礼貌用语，服务态度端正、耐心、和蔼。

④熟练掌握立体停车库设施设备操作，做好立体停车库停车引导服务和操作讲解。

（4）对服务机构要求

4.1 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4.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4.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

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③《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④《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所在地的公安机关有备案，并具有公安机关核发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4.1.4.、其他要求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②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4.1.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服务人员配备要求

5.1 秩序维护服务

5.1.1. 人员配置

根据西后街集中办公区占地面积及秩序维护保障服务内容,计划配备人员 30 人。

5.2 车辆服务

5.2.1. 人员配置

根据西后街集中办公区停车区域规划和保障服务内容,计划配备人员 3 人。

5.3 人员素质要求

①33 名服务人员(项目负责人包含在 33 名服务人员中)具备履职所需的文化水平和专业知识,年龄 55 岁以下,身体健康、精力充沛。

②专业符合本项目各岗位的特点,需具有相关工作经验;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遵纪守法的公民。

③工作认真,服务意识强,能吃苦耐劳,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极强的敬业精神和工作责任感。

④严格遵守各项工作制度,服从上级领导的工作安排,能够接受岗位调动。忠于职守,爱护公物、语言文明、不大声喧哗、统一着装,统一标识。

⑤安保人员需具备熟练操作、使用各类视频监控、消防报警等系统硬件设施及电脑软件操作能力。

⑥熟练掌握交通规则及交通标识基本知识,安全生产意识较强。

⑦具备较强的团队意识,能积极主动配合各部门工作,并与其保持及时、顺畅的沟通。

5.4 执勤装备及工作条件

①着装:按照公安部门、保安行业的规定及我单位的要求,为派遣至我单位的安保人员配备统一的服装,服装款式由中标服务机构提供,最终服装款式由我单位决定,安保人员必须按照要求着装并保持仪容仪表良好。

②证件及标识:按照我单位的要求为各岗位安保人员配备工作证件和标识、标牌、袖标等并与实际岗位相对应。

③治安装备:保安公司负责为保安员配备防刺服、战术背心、头盔、丁字棍、防刺手套、金属探测器等并明显标识公司名称,门卫和安检点位配

备装备柜用于存放以上装备、器材。配备数量应满足实际工作需要和公安部门、行业管理部的要求。

④提供足够的防雨、防寒衣物、电暖器和遮阳、挡雨雪等物资，以保障在恶劣天气正常开展执勤工作。

5.5 劳动合同管理要求

中标服务机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与配备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负责支付员工的工资福利、社保医疗等费用。

5.6、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中标服务机构配备的所有工作人员应通过政审，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保密义务，严守采购人秘密和国家机密，做到不打听、不传播。

五、投标要求、服务地点

1. 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准分包，一旦发现中标服务机构有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全额扣除中标服务机构当月的服务费及所交的履约保证金。

2. 服务地点: 西后街集中办公区

六、付款方式

1. 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周期及要求，结合采购人对中标服务机构定期的综合评分，确定付款金额。

2. 中标服务机构必须如实按照提供的服务项目，向采购人提供税务机关开具的正规增值税普通发票，不得开具笼统发票，不得以代开发票代替正规发票。

3. 按照保障中心财务审批流程，完成审批后给予支付。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示例

正/副本

西后街集中办公区秩序维护保障服务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单 位 地 址：_____

响应文件目录

磋商文件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商务目录
- 二、目录索引
- 三、投标函
- 四、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七、供应商资格说明
- 八、拟派团队人员
- 九、供应商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十、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十一、认证证书
- 十二、整体实施方案
- 十二、管理制度方案
- 十三、人员培训计划方案
- 十四、突发事件处理预案
- 十五、对本项目设备及耗材投入
- 十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1、为了便于评审，请供应商按上述顺序编排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 2、以上未提供响应文件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目录索引

（详细评审项目资料索引表）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或详细描述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备注：供应商应对照资格审查表、评审方法及标准的内容，列出相应的评审分项在响应文件中所在的位置，并将“索引表”放在响应文件前面，以便查对。	

三、投标函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收到你单位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经认真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投标。

1. 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投标价格_____（元），本价格包含人工费、服务费、税费等一切费用。

2. 如果我方投标书被接受，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服务（交货/完工）任务。

3. 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_____天。

4. 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 我方认为你单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者中标的权力。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 我方愿按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 我方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中标服务费。

8. 该项投标在开标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 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_____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含包号）：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内容
1	投标报价（元）	
2	合同履约期限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备注	

注：1、报价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费用。

2、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应与响应文件中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含包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计划配备人数	时间	小计（元）
1	秩序维护服务人员 不少于 30 人		12 个月	
2	车辆服务人员不少于 3 人		12 个月	
...				
合计（元）				

注：1、分项报价包含：服务人员的工资福利、社保医疗等所有费用。

2、响应文件中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报价应与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类型:

地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2024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供应商概况

7-1 供应商概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有效的营业执照、《保安服务许可证》；

2、供应商认为可提供的其他资料；

3、如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4、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7-2 经审计的最近一个年度（2023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开标时间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复印件加盖公章）

7-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7-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7-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可附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7-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声明函（符合本声明函填写）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商务服务业-安全保护服务）；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供应商如未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但投标不会被拒绝；如未如实声明，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7 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及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

磋商保证金凭证资料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递交保证金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 元）已于-----年----月----日以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地址：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7-8、股权构成和声明函

声 明 函

本单位在参与_____项目投标过程中

特作以下承诺:

我单位不存在以下情况: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具体信息如下: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请如实填写，没有请在本栏填写“无”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请如实填写，没有请在本栏填写“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主要股东及出资人信息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占全部股份 比例	备注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备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供应商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10个的，填写前10名，不足10个的全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9、项目负责人要求：大专及以上学历且有 3 年岗位实践经验（提供相应证书）

八、团队人员配备情况

8-1 团队人员配备汇总表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学历	工作经验年限	联系电话 /手机
项目负责人					
其他主要人员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2 人员简历

（格式自拟）

注：每个人员相关资质证件依据本项目评审标准的要求随表附后。

九、供应商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地区	项目名称	金额	招标单位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注: 1、以上业绩证明文件依据本项目评审标准的要求随表附后。

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技术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响应文件条 目号	技术要求	是否响应	是否偏离	偏离说明

注: 1. 供应商应仔细研读、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 偏离部分必须在上表中填写, 并在评审现场主动说明偏离情况: 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

2. 供应商承诺: 除本表响应的偏离项目及内容外, 其他所有项目及内容均完全与招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及服务要求相同。

3. 如投供应商与技术服务要求完全一致, 须在上表中注明“完全响应, 无偏离”。

4. 针对偏离项进行详细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注: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按要求针对商务条款填写上表, 写明是否存在偏离情况, 并提供承诺或说明。

3. 如供应商与商务条款要求完全一致, 须在上表中注明“完全响应, 无偏离”。

4. 针对偏离项进行详细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整体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十二、管理制度方案

（格式自拟）

十三、人员培训计划方案

（格式自拟）

十四、突发事件处理预案

（格式自拟）

十五、对本项目设备及耗材投入

（格式自拟）

十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